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简称“申万宏源”）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5年11月13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申万宏源办理泰达宏利创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相关销售业务。

上述基金费率参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业务公告。

有关详情请咨询申万宏源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访问申万宏源网站：www.swhysc.com；也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010-66555662，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fcteda.com了解有关情况。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3日